

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成员任命

政府今日（六月二十一日）宣布，行政长官委任及再度委任下列人士为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成员，任期两年，由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起至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。

新委任

严志明

再度委任

何小芳

卢佩莹教授

苗乐文

薛绮雯教授

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常任秘书长（库务）（或代表）

民政事务局常任秘书长（或代表）

发展局常任秘书长（工务）（或代表）

旅游事务专员（或代表）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说：「我们感谢海洋公园公司董事局各成员一直致力推动海洋公园的事务，我们相信凭着他们的热诚和专业知识，海洋公园将会继续发展为全球首屈一指以海洋为主题的旅游景点。」

「卸任的黄泽恩博士过去六年对海洋公园贡献良多，我们谨向他致谢。」

海洋公园公司是根据《海洋公园公司条例》成立的法定团体，负责管理海洋公园作为公众康乐及教育的主题公园。

完

2013年6月21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时间16时00分